

重要提示

閣下如對本文件任何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取得獨立專業意見。

FSM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編纂]

- [編纂]總數目 : [編纂]股股份
[編纂]之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重新分配)
[編纂]數目 : [編纂]股股份(可重新分配)
[編纂] : 每股[編纂]不超過[編纂]港元及預計每股[編纂]不少於[編纂]港元，另加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須於申請時以港元繳足，多繳股款可予退還)
面值 : 每股股份0.01港元
[編纂] : [編纂]

獨家保薦人



[編纂]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連同本文件附錄六「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所列之文件，已遵照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第342C條(公司法律第32章)之規定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註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處長對本文件或上述任何其他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

最終[編纂]預期將由本公司、獨家保薦人及[編纂](為其本身及[編纂])於[編纂]。預期[編纂]為[編纂]，且無論如何不遲於[編纂]。有意投資者應注意，於[編纂]或之前釐定的[編纂]可能(但預期不會)低於本文件所載的指示性[編纂]範圍。除另有公佈外，[編纂]不會多於每股[編纂]港元，目前預期不會少於每股[編纂]港元。[編纂]的申請人須於申請時支付最高[編纂]每股[編纂]港元，連同1%經紀佣金、0.0027%證監會交易徵費及0.005%聯交所交易費。

[編纂]可在獲得本公司同意的情況下，可於截止遞交[編纂]申請日期上午之前任何時間，隨時下調本文件所述[編纂]項下提呈發售的[編纂]數目及/或[編纂]。在該情況下，本公司將在截止遞交[編纂]最後日期上午之前，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fsmtech.com刊登有關[編纂]及/或[編纂]下調的通知。本公司將盡快刊發公佈，通知有關安排之詳情。有關進一步詳情載於本文件「[編纂]的架構及條件」及「如何申請公開[編纂]」章節。

在作出投資決定前，有意投資者務必細閱本文件所載的所有資料，包括「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根據[編纂]，[編纂]在若干情況下有權在[編纂]上午八時正(香港時間)前隨時終止[編纂]的包銷責任。進一步有關該等情況的詳情載於「[編纂]—[編纂]安排及開支—[編纂]—終止的理由」一節。

[編纂]